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在发行审核委员会中设立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的决定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02/2021\\_2022\\_\\_E4\\_B8\\_AD\\_E5\\_9B\\_BD\\_E8\\_AF\\_81\\_E5\\_c80\\_302095.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02/2021_2022__E4_B8_AD_E5_9B_BD_E8_AF_81_E5_c80_302095.htm)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在发行审核委员会中设立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的决定(证监发[2007]93号)各上市公司：为了适应股权分置改革后市场发展的需要，切实保证在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工作中贯彻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一步提高并购重组审核工作的质量和透明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办法》（证监会令第31号）的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如下决定：一、在发行审核委员会中设立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并购重组委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履行以下职责：（一）审核上市公司并购重组申请是否符合相关条件；（二）审核财务顾问、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等证券服务机构及相关人员为并购重组申请事项出具的有关材料及意见书；（三）审核中国证监会有关职能部门出具的初审报告；（四）依法对并购重组申请事项提出审核意见。中国证监会依照法定条件和法定程序对并购重组申请事项作出予以核准或不予核准的决定。二、上市公司并购重组申请事项包括：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